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客食品”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重要声明

根据《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经营管理层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审计监察部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客观地行使职权，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不受其他部门或个人的干涉。审计监察部在年度内正常开展了工作，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保证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根据《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中所述：

“公司根据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机构、发展战略、内部审计、人力资源、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1、组织架构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以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结构，分别行使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职责，各机构在日常的运行中权责明确、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确保了公司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保证了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的顺利执行。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合法合规，保证了股东大会的高效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行使自己的权利。

（2）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 3 位独立董事，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在规定的职责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并负责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内部按照功能分别设立了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制定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流程并得以遵照执行，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3）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4）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向董事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明确了各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并建立了与经营模式相适应的组织机构，科学地划分了每个机构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总经理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聘用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能确保控制措施有效执行。

综上，公司根据现代企业管理的要求，建立了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组织机构，明确界定了各个部门、岗位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了相关的授权、检查和逐级问责制度，确保了各部门在自己的权责范围履行各项职责。

2、发展战略

公司制订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了发展战略制定、评估、决策、实施等程序，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满足公司经营规模不断壮大和快

速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人力资源

公司在人力资源管理及薪酬分配方面，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人力资源制度，为员工提供了正常的社会福利保障，切实执行各项社会保障制度，保证企业员工多项福利制度的有效执行。

4、资金活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控制

公司建立健全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明确规定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和程序、业务事项的日常管理以及信息披露、事后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机制等。

5、采购及付款

公司在采购及付款业务方面，按管理层和内部控制的要求，制定了涉及公司各业务板块的《采购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工程项目决策管理控制制度》等一系列采购管理制度，对公司采购部门、采购人员以及相关部门的职责进行了规定，同时明确了各部门在产品请购、审批、执行、接受、验收、付款审批、付款、保管、出库、盘点等环节的职责，规定了业务各环节相互制约的要求与措施。

6、销售与收款

公司在销售与收款业务方面，按管理层和内部控制的要求，制定了涉及公司各业务板块的《销售管理制度》，对公司销售管理流程进行了规范，同时对各事业部经理职责、销售人员的职责进行了规定。

7、资产管理

公司在存货管理方面，按管理层和内部控制的要求，制订了涉及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存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存货管理制度，对存货管理、入库、出库、盘点、保管、检查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明确了各部门在产品请购、审批、执行、接受、验收、付款审批、付款、保管、出库、盘点等环节的职责，确保了业务各环节的相互制约。

公司在实物资产管理方面，按管理层和内部控制的要求，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无形资产管理制度》《项目申报奖励制度》等一系列资产管理制度。

这些制度为实物资产制定了严格的控制程序，对实物资产的请购、请购分析、审批、执行、验收付款、登记、编号、保管、管理、变动、转移、报废、处置进行了明确的规范，能够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流失、毁损。

8、生产管理

公司在生产管理方面，按管理层和内部控制的要求，制定了涉及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生产管理制度》《集团食品安全管理办法》《集团生产安全管理办法》《集团环保安全管理办法》《调理品外包业务内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生产管理制度，对公司的产品生产、管理流程进行了规范，同时对食品安全、生产安全、环保安全进行了统一要求和管理。

9、研发方面

为了提高本公司的研发项目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研发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制定了《研究与开发管理制度》，以此来保证新产品、新技术从研发计划、研发项目立项、研发过程管理、项目变更、项目验收结项到研发成果开发与保护的有效执行。

10、财务管理

（1）货币资金控制

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以及涉及公司各业务板块的《财务制度》等一系列加强货币资金安全管理的规定。根据这些制度，对货币资金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有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设置了分离的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关机构和人员做到了相互制约，加强了款项收付的稽核，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2）成本费用控制

根据公司《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制度》以及涉及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成本核算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加强成本费用控制的规定，公司严控不合理开支，增强财务约束能力，使成本费用处于持续的系统的受控状态，保证财务管理工作更趋程序化、规范化、精细化和预算化。

（3）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财务报告制度》，保证编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企业内部会计报表编制规范的要求，能够及时、公允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满足财务报告使用者的决策需要，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符合披露程序和要求。

11、会计系统

公司按《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制订了明确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达到以下目的：

- （1）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 （2）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 （4）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物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公司切实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已聘用了具有从业经验的会计人员并给予足够的资源，使其能按既定的程序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12、合同管理

公司制订了《合同管理办法》，明确了相关部门的岗位职责，规范了合同订立、合同履行、变更、解除、档案管理、合同纠纷处理、合同的评估、考核与奖惩等业务流程，使合同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13、子公司管理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明确相关部门的岗位职责，对子公司在人事、生产经营、投资决策、财务核算、内部监督、绩效考核等方面进行管理、指导、监督，确保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运作。

14、社会责任

（1）安全方面

集团成立4个安全小组，分别为食品安全、环保安全、生产安全及财产安全小组，在生产安全方面，贯彻执行总经理负责制，各级管理人员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坚持以人为本、管控风险、科学发展、保护健康，坚持生产经营要服从安全的需要，努力实现安全管理和文明生产。在食品安全方面，坚持“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控制、全员参与”的工作方针，各经营单元以法规要求为准绳，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循科学、严格的管理体系进行生产经营。在财产安全方面，重视资产的使用效率和使用价值，不盲目投资，保障集团健康发展。

（2）环保方面

将呵护绿水青山作为企业的使命。持续的加大环保方面的投入，投资建设规模化养殖小区，探索粪水处理的新工艺、种养结合的养殖新模式，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

（3）社会公益方面

公司深入理解政府对产业的规划和要求，响应政府产业振兴和精准扶贫的号召，在菏泽、济宁、泰安等以农业为基础产业的地区，新投资建设工业园区，带动周围农户脱贫致富。公司鼓励招聘贫困人口，帮助员工脱贫，持续提高员工的各项福利待遇，组织员工参加继续教育和各种培训活动，使员工在学习到新的知识的同时，又能够放松身心，以更好的状态投入到工作中去，真正的让员工把益客当成生活的保障、心灵的归宿和做人的尊严。

15、企业文化

公司坚持“持续不断创新、呵护绿水青山、引领健康产业、改善人类生活”的企业使命、“成为员工美好家园的创建者、社区健康发展的推动者、产业社会最受尊敬的开拓者”的企业愿景、“情系三农，以社会公民的身份融入社区，不断增进和改善社区关系，为社区乃至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贡献”的社会责任，践行“合作共赢”的合作者原则、“以顾客的利益为始终”的顾客原则、“积极努力提高每一位员工的社会地位”的员工原则，积极将公司打造成受尊重的产业链组织者、产业社会的一个共同体，使公司成为股东、员工和客户共同的事业。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规定的程序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如下：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人员组织、评价范围、

进度安排等相关内容；实施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的测试；认定控制缺陷并汇总评价结果；编制内控评价报告。

评价工作综合运用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分析比较等方式进行，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按照评价具体内容，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研究分析内部控制缺陷，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效率、效果进行客观评价，对发现的内控缺陷作初步认定后编制内部控制缺陷认定表并报送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控制缺陷、重要控制缺陷和一般控制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了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以税前利润总额的 5%作为利润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

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税前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总额的 5%但大于等于税前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财务报告重大缺陷：

（1）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对已签发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5）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财务报告重要缺陷：

- (6) 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7)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8)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9)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300 万元（含）至 500 万元；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300 万元以下。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 (1)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重大失误；
- (2) 关键岗位或专业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3)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 (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五)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文件以及各项业务和

管理规章制度，审阅了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实地查看公司生产经营环境，取得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计划及工作报告，查阅了本年度公司的重大投资、重大合同及审批文件等相关资料，对公司大额资金往来进行了核查，检查公司存货盘点记录，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人员沟通交流等方式，对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4]第 371A009775 号），报告认为：“益客食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建立了与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重大方面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梁 勇

赵 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